

**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上市保荐书**

**深圳证券交易所：**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329号文核准，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蓉投资”、“发行人”、“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1,700万股新股，实际向10名特定投资者发行114,755,813股。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兴蓉投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认为兴蓉投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特推荐兴蓉投资本次发行的股票在贵所上市交易。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 1、中文名称：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2、英文名称：Chengdu Xingrong Investment Co., Ltd.
- 3、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 4、股票简称：兴蓉投资
- 5、股票代码：000598
- 6、设立日期：1996年5月26日
- 7、法定代表人：谭建明
- 8、董事会秘书：张颖
- 9、注册资本：46,203.0037万元

- 10、公司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苏坡乡万家湾村
- 11、公司办公地址：成都市航空路1号国航世纪中心B栋2层
- 12、邮政编码：610041
- 13、公司联系电话：028-85913967
- 14、公司传真机：028-85007805
- 15、公司电子信箱：lxqx000598@yahoo.com.cn
- 16、公司互联网网址：http://www.xrtz.cn
- 17、经营范围：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对外投资及资本运营（不含金融业务），投资管理及咨询；技术开发、咨询及配套服务。

## （二）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 1、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9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资产合计	265,196.04	230,723.37	218,558.73	418,890.10
其中：流动资产	40,139.59	47,122.07	42,093.60	57,847.47
负债合计	106,614.92	83,749.04	115,007.14	113,360.29
其中：流动负债	59,705.70	23,120.59	65,687.17	62,874.41
股东权益合计	158,581.12	146,974.33	103,551.58	305,529.8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27%	67.07%	50.44%	44.98%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40.20%	36.30%	52.62%	27.06%

### 2、利润表主要数据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收入	44,195.19	56,213.48	36,196.74	29,807.14
营业利润	21,164.25	26,272.10	6,060.64	5,083.52
利润总额	21,167.85	26,271.48	6,059.14	5,083.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920.76	22,324.04	5,066.60	4,184.83

### 3、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51.19	38,966.23	23,532.01	16,582.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36.11	-40,050.32	-48,854.97	-40,486.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87.89	5,475.07	13,865.05	57,033.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972.81	4,390.98	-11,457.91	33,129.30

#### 4、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综合毛利率	56.58%	56.24%	24.35%	19.56%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11.92%	15.42%	1.98%	1.38%
每股净资产（元/股）	3.43	4.86	3.42	10.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74	0.17	0.14
流动比率（倍）	0.67	2.04	0.64	0.92
速动比率（倍）	0.67	2.03	0.64	0.9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27%	67.07%	50.44%	44.98%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40.20%	36.30%	52.62%	27.0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2,602.91	41,827.48	25,661.83	21,874.02
利息保障倍数（倍）	14.61	11.91	8.78	15.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5,751.19	38,966.23	23,532.01	16,582.29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股）	0.58	1.29	0.78	0.5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7,920.76	22,324.04	5,066.60	4,184.83
存货周转率（次）	175.83	162.79	155.60	127.4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9.67	24.60	-	-
总资产周转率（次）	0.18	0.25	0.11	0.08

##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 （一）本次发行概况

- 1、发行股票的类型及面值：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 1 元；
- 2、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 3、发行数量：114,755,813 股；
- 4、发行对象：经过对特定投资者的认购价格和数量进行簿记建档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后，本次发行对象确定为以下投资者：

序号	获配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占发行后股本的比重	锁定期(月)
----	---------	---------	---------	-----------	--------

1	曹鲁江	13,000,000	223,600,000.00	2.25%	12
2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400,000	213,280,000.00	2.15%	12
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100,000	208,120,000.00	2.10%	12
4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000,000	206,400,000.00	2.08%	12
5	张郁	12,000,000	206,400,000.00	2.08%	12
6	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	206,400,000.00	2.08%	12
7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	206,400,000.00	2.08%	12
8	天津硅谷天堂鲲鹏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	206,400,000.00	2.08%	12
9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	206,400,000.00	2.08%	12
10	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255,813	90,399,983.60	0.91%	12
<b>合计</b>		<b>114,755,813</b>	<b>1,973,799,983.60</b>	<b>19.90%</b>	<b>12</b>

5、发行价格：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经过询价，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为 17.20 元/股；

6、股份认购方式：现金认购；

7、承销方式：代销；

8、募集资金量：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1,973,799,983.60 元，扣除发行费用 64,464,755.81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1,909,335,227.79 元；

9、锁定期：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变化

股份类别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数（股）	股份比例	股数（股）	股份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41,481,999	52.27%	356,237,812	61.76%
其中：国有法人持股	241,481,999	52.27%	241,481,999	41.87%
境内法人持股			89,755,813	15.56%
境内自然人持股			25,000,000	4.33%
小计	241,481,999	52.27%	356,237,812	61.76%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20,548,038	47.73%	220,548,038	38.24%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220,548,038	47.73%	220,548,038	38.24%
小计	220,548,038	47.73%	220,548,038	38.24%
三、股本总数	462,030,037	100.00%	576,785,850	100.00%

## 三、保荐机构是否存在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情形的说明

本保荐机构保证不存在下列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的情形：

（一）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的股份；

（二）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的股份；

（三）保荐机构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拥有发行人权益、在发行人任职；

（四）保荐机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

（五）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之间的其他关联关系。

#### 四、保荐机构按照有关规定应当承诺的事项

（一）本保荐机构已在证券发行保荐书中做出如下承诺：

1、本保荐机构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证券发行上市的相关规定；

2、本保荐机构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本保荐机构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及其董事在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中表达意见的依据充分合理；

4、本保荐机构有充分理由确信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与证券服务机构发表的意见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5、本保荐机构保证所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及本保荐机构的相关人员已勤勉尽责，对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

6、本保荐机构保证保荐书、与履行保荐职责有关的其他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7、本保荐机构保证对发行人提供的专业服务和出具的专业意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行业规范；

8、本保荐机构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依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采取的监管措施。

9、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事项。

(二) 本保荐机构自愿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规定，自证券上市之日起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规范运作、信守承诺、信息披露等义务。

(三) 本保荐机构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对推荐证券上市的规定，接受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管理。

## 五、关于发行人证券上市后持续督导工作的安排

(一) 持续督导事项：在本次发行结束当年的剩余时间以及以后1个完整会计年度内对发行人进行持续督导。具体如下：

1、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大股东、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发行人资源的制度：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精神，协助发行人制订、执行有关制度。

2、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高管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发行人利益的内部控制制度：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协助发行人制订有关制度并实施。

3、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并对关联交易发表意见：督导发行人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执行，对重大的关联交易本保荐机构将按照公平、独立的原则发表意见。

4、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关注并审阅发行人的定期或不定期报告；关注新闻媒体涉及公司的报道，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监督发行人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的实施，持续关注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定期跟踪了解项目进展情况，每季度至少对发行人现场调查一次，通过列席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发行人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变更发表意见。

6、持续关注发行人为他人提供担保等事项，并发表意见：督导发行人遵守《公司章程》及《关于上市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

(二) 保荐协议对保荐机构的权利、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其他主要约定：提

醒并督导发行人根据约定及时通报有关信息；根据有关规定，对发行人违法违规行为事项发表公开声明。

（三）发行人和其他中介机构配合保荐机构履行保荐职责：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存有疑义的，中介机构应做出解释或出具依据。

（四）其他安排：保荐机构可根据《保荐协议》及有关法律、法规等安排、调整保荐期间的相关督导工作事项及安排。

## 六、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联系方式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保荐代表人：廖禹、马初进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16-18层

联系电话：0755-22662022

传 真：0755-22662111

## 七、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其他应当说明的事项。

## 八、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的推荐结论

本保荐机构对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文件所载的资料进行了核实，认为上市文件真实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发行人申请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本保荐机构愿意保荐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本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保荐书》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廖禹 马初进  
廖禹 马初进

法定代表人(签字): 岳献春  
岳献春

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2011年4月15日